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五月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14:30
二、会议召集人：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现场会议地点：宿州市西昌路157号公司8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6日至2022年5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会议审议表决事项：

- 1.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6.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和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股东提问与解答

七、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一、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工作完成情况

2021 年，是我国“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统筹处理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积极抢抓难得的市场机遇，企业发展态势稳中向好，公司运作更趋规范，经济运营稳健上行，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杜绝了重大及以上非人身事故，实现了安全年，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原煤产量 1010.44 万吨，同比增加 3.02%，商品煤产量 790.25 万吨，同比增加 10.27%，商品煤销量 739.35 万吨，同比增加 0.93%，煤炭主营业务收入 63.01 亿元，同比增加 34.26%，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49 亿元，同比增加 29.55%。

2021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5.57 亿元，同比增加 69.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87 亿元，同比增加 79.98%。每股收益 1.1560 元，同比增加 79.98%。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 177.67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28%，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99.63 亿元，比年初增加 6.66%。

一是安全形势持续稳固。2021 年，公司始终把安全视为发展的基石，牢牢守住底线红线，着力抓重点、夯基础、严管理、转

作风，安全发展的保障性更强。持续强化思想引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组织观看《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及时传达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重要会议精神，扎实开展新《安全生产法》《煤矿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新法规、新标准的学习，持续深化“工人违章、干部反省”活动，组织实施重点单位、重点时段包保督导，组织开展“思想认识大反思、技术管理大排查”专项攻坚，全面推进“强作风、严执行、保安全”专项行动，安全第一思想不断加固；持续加大风险管控力度，聚焦重大安全风险隐患，落实月度分析评估机制，构建突敏信息日分析机制，严格执行重大灾害治理“一矿一策、一面一策”，开展地面水平压裂井瓦斯抽采，实施矿井水害地面区域治理，强化灾害超前探测、预警和治理，不断夯实安全基础，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修订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过断层注浆加固、防突管理、装备设备管理等专项规定，开展安全大排查，实施安全整治集中攻坚，推进瓦斯抽采提效、采掘超前精准探查等重点任务，制定加强班队长队伍建设指导意见，构建安全培训“云平台”，开展视频反“三违”，固化班前“一案例”警示教育，公司再次实现安全年。

二是生产经营全面发力。牢牢抓住煤炭主业，精心组织、强化保障，有效抓住市场机遇，深挖内部潜力，全面协同创新，全力提高生产水平，实施超前部署，细致排定重点准备工作面接替时间表、路线图，坚持挂图作战，严格落实生产调度日考核兑现制度，准备工作面按期贯通、投产。加强重点督导，组织专班驻矿督导，确保稳定生产。强化生产保障，扎实开展生产岗位人员

招录，协调组建专业化队伍，缓解生产接替压力。推进智能建设，主动适应行业发展新形势，坚持典型示范、分类推进，制定“一矿一策”智能化建设方案，钱营孜煤矿初步建成省级示范矿井。矿井使用网络基本升级到双万兆网络，有力推动生产方式变革。着力强化产销联动。坚持市场导向、效益中心，抢抓煤炭价格高位运行有利时机，紧跟市场节奏，严格煤质管理，加强效益型洗销，提高产品适配度，推进煤泥减量化生产，实现提质增效。

三是管理运营更趋规范。优化制度设计，推进管理提级，完善工作机制，规范经营行为，突出精准施策，深挖内部潜能。建立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畅通公司与生产单位安全信息共享渠道，确保上级精神及时传达，公司安排部署及时到位，形成工作合力。建立重点项目调度会制度，强化工期、造价、安全、质量等要素监管。建立总工程师季度例会制度，定期开展采掘接续、矿井“三量”及“一通三防”、防治水灾害治理情况排查，突出重大风险防控，及时协调解决矿井生产准备中存在的技术难题；完善工程项目、物资采购、招投标等管理办法，强化规范运行。推进挖潜提质，加强经营管控，严格成本管理，实施物资采购统一管理，强化集中招标采购，加大废旧物资重复利用及闲置物资调剂力度，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加大资本运作力度，结合公司实际进行产业优化，完成恒泰恒泰新材料公司股权收购工作。加大环保投入，积极开展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大排查、大起底专项行动，建成能源及污染源在线管控系统，推进煤场煤泥堆场密闭项目，开展矿井矸石山清除工作，公司环保工作取得较大进展。

四是和谐大局保持稳定。持续加强党的建设，切实践行共建共享，推动发展合力不断集聚。强党建贯穿始终，有序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扎实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务实做好“我为职工群众办实事”活动，推动职工收入与企业效益同步增长；实施全员健康体检，开展职工诉求问卷调查，推进“两堂一舍”达标创建，应用单轨吊等新技术，降低劳动强度，有效回应职工关切；推进“建功杯”劳动竞赛，实施“三支队伍”评选，强化劳模（技师）工作室创建，为优秀人才脱颖而出提供平台；深化“小微腐败”专项治理，坚决遏制侵害职工利益的行为；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全力推进煤炭保供工作，落实消费扶贫，积极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做好困难慰问及金秋助学等活动。开展带案下访、实地走访、现场接访，及时化解信访隐患。全面落实“全流程、网格化、无盲区”要求，强化应急处置，严格督导检查，扎实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二、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 9 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独立董事在 2021 年度的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和决策，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各位独立董事利用自己专业知识

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许多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也为优化法人治理结构、促进经营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做出了重要贡献。

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均能亲自出席了专门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达成意见后向董事会提出了专门委员会意见，并能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董事会相关议事规则召集或参加会议，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审查并提出建议，切实履行了专门委员会的职能。

股东大会会议情况。报告期内，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均认真贯彻落实。

三、行业形势分析

受新冠疫情及全球不稳定因素的影响，全球经济复苏程度低于预期。中央工作会议提出，2022 年我国经济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强调“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实施扩大内需战略，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同时，为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将推动财政政策、货币政策、行业政策的协调联动，密集出台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的相关政策，煤炭作为我国兜底保障能源的地位和作用难以改变，稳定煤炭价格预期和推动市场有序回归的各项举措有效跟进，协同煤炭与下游行业平衡机制，将引导煤炭价格回归合理区间，有助于煤炭行业一段时期的健康发展。

从煤炭价格方面来看，煤炭做为我国的基础、主体能源，是

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大宗商品。随着国家推动煤炭增产增供一系列政策措施的落地见效，煤炭供需紧张态势已得到缓解，2022年煤炭供需或将进一步回归平衡，全年煤价将总体趋稳。

从供需关系来看，国家积极的产业政策和宏观经济的高速发展，煤炭需求将会持续增加，目前在增产保供形势下，供给端煤炭产能投放力度较大，煤炭供应能力显著提高。同时由于国内能耗双控政策持续，今年上游原材料制造等产业面临能源消费总量限制，且《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指出，加快煤炭减量步伐，“十四五”时期严控煤炭消费增长，部分行业以电代煤逐步推进，导致煤炭总体增量不会过大。2022年煤炭供需预计将维持弱平衡态势。

总体来看，2022年煤炭供需结构将进一步优化，价格趋于稳定，机遇与挑战并存。

四、2022年公司工作计划

2022年公司将强化问题导向、目标引领，统筹稳健运营和加快发展两个方面，抓住主要矛盾，**措**住关键要项。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切实抓好安全生产、经济运行、内部管理等各项工作。

2022年公司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巩固提升、做精做强，优化调整、稳健运营”的工作主题，在规模提升上做文章，在后劲积蓄上找路径，在经营提质上出实招，全力以赴稳运营、快发展、壮实力、惠职工，不断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2022年公司主要工作目标是：坚持“零死亡”目标不动摇，

控制并减少各类人身伤害事故和非人身事故，力争再创安全年；公司计划 2022 年生产原煤 1035 万吨，销售商品煤 740.02 万吨，预计营业总收入 62.21 亿元，营业总成本 52.81 亿元，其中三项费用控制在 12.3 亿元以内。

实现 2022 年预期目标，重点做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一是着力建设本安企业。始终把安全摆在先于一切的位置，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把握安全生产主动权，向本质安全型企业迈进。落实安全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决守住发展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红线，持续宣贯新安全生产法，认真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时刻保持高度警觉，始终做到警钟长鸣、常抓不懈。严防安全重大隐患，坚定零死亡目标，严格“一矿一策、一面一策”措施，突出重大灾害治理，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夯实安全发展根基，持续推进标准化创建、提升职工素质、加强班组建设，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压实安全管理责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保障安全生产。

二是着力提升主业能力。坚持稳产高产、抢抓机遇，提升效率效益。组织好原煤生产，坚持政策牵引，实行产量工资单价政策，实施利润与绩效工资挂钩考核，引导煤矿精采细采、合理配采、效益型生产。强化服务保障，做好综采设备、安拆队伍统筹协调，提升机电设备管理水平，优化矿井停产检修方案，增加有效生产时间。保障好生产接替，坚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按照“精排 1 年、细排 3 年、规划 5 年”的要求，对生产规划细化分

解、跟踪调度，扎实开展掘进攻坚行动，确保稳定均衡生产。实施好“四化”建设，扎实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方案，对标先进做法，坚持“一矿一策”，提升煤矿生产效率和安全保障能力。

三是着力改善运营质量。坚持效益导向，突出协同创效，务实工作举措，确保任务落实。落实好产销协同，推动煤炭主业效益提升，加强市场研判，完善年度预测、双月滚动预报、月度产销对接、每周细化落实机制，严格月度效益洗销方案，实施效益营销，以产品结构对接市场结构，提高产品适配度。强化销售管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严格定价机制，加强价格对标管理，加快资金回笼，确保货款回笼率 98% 以上、现汇比例 45% 以上。严格煤质管理，树牢“煤厚就是采高”的理念，科学控制工作面采高和层位，落实煤矸分装分运，实施煤泥减量化生产，保障商品煤产出率，实现效益最大化。

四是着力推进改革创新。秉持开放思维，依据政策指引，改进体制机制，突出合规运营，激发内生动力。改进考核工作，强化利润考核导向，实行年度工资总额满额预算、全额下达，加大“活工资”占比，效益工资占比提高至 60%，完善内部市场化结算体系，全面推行一级内部市场化工资单价结算，调整封顶保底政策，取消借资政策，树立“市场化挣工资”导向，有效调动基层单位提质增效的积极性、主动性。务实推进管理提升，严格全面预算管理，加强预算分解执行、过程控制，压实主体责任，执行月度预算分析、季度全面分析机制，有效传递经营压力。持续强化成本联控，完善基层单位成本倒推、联动管控体系，深推安全技术经济一体化管理，完善闲置物资调剂政策和机制，进一步

降低吨煤成本。按照“从严从紧、兼职兼岗”原则，坚定机械化减人、自动化换人的方向不动摇，大力推广四新技术，优化劳动组合，精干定岗定员，推进减人提效。严格设备材料采购负面清单，提升市场研判能力，推进逆市场周期储备，降低采购成本。有序推进信息化建设，推进以生产经营大数据为核心的信息标准体系建设，加快实施信息化规划项目，建设融合云计算和大数据处理分析平台。着力增强管理的开放度，加强对外学习交流，主动对标先进经验，进一步瘦身健体、精干主业，优化管理机制，匹配发展要求，不断提升内部管理水平。

五是着力提高共享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发展依靠职工、发展为了职工、发展成果惠及职工，采取得力举措，不断强化惠民举措，提高办实事的满意度，切实增强职工群众的获得感。规范接访制度，推进稳定风险评估，畅通职工维权渠道，实行网格管理，做好见人见事的思想政治工作，解决职工合理诉求，有效化解矛盾，营造和谐发展氛围。聚焦“谋发展、惠职工”主线，搭建职工成长成才的平台，营造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紧跟企业发展形势，加大文化建塑力度，持续抓好宣贯引导，切实发挥文化凝聚人、鼓舞人作用，集聚发展合力。持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科学精准强化管控，坚决守护好一方平安。致力合作共赢，加强与政府部门的协调，赢得各方支持，创造良好发展环境，维护好职工、公司、全体股东等各方利益。

着眼新的一年，我们将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提高发展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坚定信心，保持定力，团结拼搏，携手共进，为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实现企业的高质量发展而努力奋斗，

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2021 年度，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法律、法规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对公司经营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核查，对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有效地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在 2021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2.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关于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推选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等七项议案。

3.2021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21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安徽省恒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1年半年度报告》等两项议案。

5.2021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6.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三季度报告》。

7.2021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签票据池业务参与协议的议案》。

二、监事会发表的意见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财务状况、内控建设、关联交易、股份回购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并依法依规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控制度执行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违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未发现任何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财务管理，财务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资金状况良好，能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全面检查。认为：交易双方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以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五）信息披露管理情况的核查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并持续督促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督促公司严

格按照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不断规范运作，提升法人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等义务，有效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六）公司执行股东回报规划的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执行股东回报规划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2021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在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的前提下，制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得到有效执行，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三、2022年度工作计划

2022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恳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

1、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加强监督，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2、继续加强、履行监督职能，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主动关注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3、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的落实，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财务决算

2021 年，公司上下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决策部署，严管安全，稳健运营，企业发展稳中有进、持续向好。

（一）2021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各项财务指标与 2020 年度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营业收入	674,937.50	520,988.16	29.55
利润总额	155,723.13	91,755.26	6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715.45	77,077.57	7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36.55	166,632.08	29.23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6,351.43	934,114.05	6.66

总资产	1,776,681.4,8	1,582,424.43	12.28
-----	---------------	--------------	-------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1560	0.6423	79.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46	8.54	增加 5.92 个百分点

(二)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说明

1. 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原煤产量 1010.44 万吨，同比增加 3.02%，商品煤产量 790.25 万吨，同比增加 10.27%，商品煤销量 739.35 万吨，同比增加 0.93%，煤炭主营业务收入 63.01 亿元，同比增加 34.26%，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79 亿元，同比增加 29.55%。。

2. 利润完成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5.57 亿元，同比增加 69.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87 亿元，同比增加 79.98%。每股收益 1.1560 元，同比增加 79.98%。

3. 资产规模变动情况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 176.67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28%，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99.63 亿元，比年初增加 6.66%。

二、2022 年度财务预算

公司计划 2022 年生产原煤 1035 万吨，销售商品煤 740.02

万吨,公司预计营业总收入 62.21 亿元,营业总成本 52.81 亿元,其中三项费用控制在 12.3 亿元以内。

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749,374,998.01 元，实现净利润 1,382,842,056.36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7,154,489.58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加上滚存的未分配利润，截止 2021 年末，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582,436,596.53 元。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如下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21 年末总股本 1,200,004,8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0,002,442 元（含税）。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转增。

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情况汇报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统计核对，并对 2022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预计，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1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发生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9673.79 万元。

具体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初预计金额（万元）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馨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94.76	358
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0	260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75.33	520
安徽省华江海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11.23	300
四川皖煤江安港储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14	0
合计		1709.46	1438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万元)	预计发生金额 (万元)
安徽皖煤物资 贸易有限责任 公司	销售矿用材料及配件	0	500
	销售皮带机、刮板机及 配件加工	3371.14	4100
	销售木材、金属、煤炭	40.1	2000
	提供劳务（运费）	352.04	100
陕西金源招贤 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20.79	70
	配件加工及中小修	0	200
	销售材料、口罩	10.31	270
	提供劳务（煤炭洗选）	2344.25	2296.8
安徽省皖北煤 电集团临汾天 煜能源发展有 限公司	综采设备维修	39.82	550
	设备租赁	42.93	40
内蒙古智能煤 炭有限责任公 司	矿用设备维修	211.93	200
	皮带机、刮板机及配件 加工	0	600
	设备租赁	163.72	200
	材料费	13.39	0
	销售商品（口罩）	0	6.5
中安联合煤化	运输费用	30.22	0

有限责任公司	矿用设备、工程车辆修理	0	560
	配件加工及中小修	1080.18	1000
	设备租赁	69.27	600
山西岚县昌恒煤焦有限公司	销售皮带机、刮板机及配件加工	0	670
	矿用设备修理	154.87	100
	销售商品（口罩）	10.55	11
	设备租赁	4.78	3
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	配件加工	0	3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馨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4	0
合计		7964.33	14107.3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 9673.79 万元，比预计金额 15545.30 万元少 5871.54 万元。其中接受关联方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馨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较预计增加 836.76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各矿新增环保工程较多，导致实际结算的工程量增加。

二、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根据日常经营业务开展所需，以维护中小股东权益，保障上市公司利益为原则，坚持市场化定价原则，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项目和金额进行合理预计。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万元)	预计发生金额 (万元)
安徽省华江海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45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馨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	4679.4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20
四川皖煤江安港储运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28.14
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租赁	249.98
合计		5427.52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万元)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矿用物资	500
	销售商品	500
	运输服务	100
	皮带机、刮板机及配件加工	1000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	设备租赁	52.64

煜恒晋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维修	1695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恒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租赁	5.94
	设备维修	305
内蒙古智能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租赁	129.03
	配件加工及中小维修	300
	皮带机设备销售	1300
山西岚县昌恒煤焦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2.4
	支护品加工	50
	设备维修	300
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166.03
	煤炭筛分洗选	2176.8
	皮带机、刮板机及配件加工	100
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租赁	1025.51
	配件加工及中小维修	1300
	设备维修	1660
合计		12668.35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 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接受劳务、采购商品交易相关价格，参照了市场价格并不高于市场平均价格；与关联方产生的材料销售、煤泥煤炭销售、向关联方提供的煤炭洗选服务参照了市场价格并不低于市场平均价格；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矿用设备、配件及

相关加工维修服务为公司参与招投标取得，符合市场定价原则，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和业绩提升；

2. 机械总厂矿用设备销售、维修及配件加工业务收费标准按中标合同价结算；

3. 租赁业务收费标准以内部租赁市场收费标准为依据，按市场价格（合同）结算。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 交易的目的

充分利用公司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实现成本的持续降低，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行。

2. 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相关关联交易均签订了相关协议，关联交易价格采取政府定价或市场价格、中标价格，定价公允且交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恒晋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临汾市尧都区一平垣乡蟒王村委西梁村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恒晋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

公司 60%股权，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恒晋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 94415.82 万元；净资产 70692.67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16817.32 万元；净利润 55723.67 万元。

（二）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恒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修山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临汾市尧都区一平垣乡蟒王村委冉腰村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恒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0%股权，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临汾天煜恒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 144069.01 万元；净资产 100746.01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52725.56 万元；净利润 77345.5 万元。

（三）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龚乃勤

注册资本：800000 万元

住所：淮南市潘集区煤化工大道经六路

经营范围：煤炭和煤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类产品）的开发、生产、储存、运输、销售；煤矿和煤化工机械设备销售及相关进出口业务，煤炭和煤化工机械、设备的制造、安装（不含特种设备），煤炭及煤化工原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类产品）、设备及零部件的采购，销售；技术及信息，替代能源产品的研发、应用、咨询服务，日用百货销售；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货运港口，港口装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0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50% 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 2670733.68 万元；净资产 537008.34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623983.16 万元；净利润 197.1 万元。

（四）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高升

注册资本：70000 万元

住所：宝鸡市麟游县九成宫村镇头湾组 3 排 3 号

经营范围：煤炭、非金属矿业项目的投资（限自有资金投资）；矿产品的加工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700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40% 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陕西金源招贤矿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374917.32 万元；净资产 130553.74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55598.55 万元；净利润 45375.78 万元。

（五）山西岚县昌恒煤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怀海

注册资本：22000 万元

住所：岚县社科乡下会村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洗选；销售：煤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的进出口业务除外）；建筑施工、建设工程：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西岚县昌恒煤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51% 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山西岚县昌恒煤焦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17008.49 万元；净资产 123194.54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17303.74 万元；净利润 48695.62 万元。

（六）内蒙古智能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劲松

注册资本：43800 万元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薛家湾镇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加工、销售。

内蒙古智能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438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53.79% 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古智能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 317826.49 万元；净资产 163550.98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74233.08 万元；净利润 69265.52 万元。

（七）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闯

注册资本：4090 万元

住所：安徽省宿州市经济开发区金海大道 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409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皖煤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 129177.28 万元；净资产 10834.57 万元；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563569.01 万元；净利润-4519.08 万元。

（八）安徽省华江海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祥林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住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支流省际普通货物水路运输；煤炭批发；海运投资，实业投资；钢材批发零售；船舶租赁。（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安徽省华江海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公司 6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省华江海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16698.82 万元；净资产-9163.37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52161.03 万元；净利润 7703.48 万元。

（九）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馨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克文

注册资本：800 万元

住所：安徽省宿州市煤电路皖北煤电集团南苑小区院内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

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结构制造；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图文设计制作；打字复印；广告制作；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馨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 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馨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 2884.47 万元，净资产 730.73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2703.32 万元，净利润 174.24 万元。

（十）四川皖煤江安港储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军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住所：四川省江安县怡乐镇码头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矿产品、建筑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农副产品销售；机械设备、汽车租赁；仓储、装卸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皖煤江安港储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该公司 55%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皖煤江安港储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2889.7 万元，净资产 2466.8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32.57 万元，净利润-1376.18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其详细内容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和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并具有较大经营规模、较强专业实力和上市公司审计执业经验的审计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1 年为本公司审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照合同约定要求和进度，严格遵守审计职业道德规范，独立客观完成审计工作，保持与审计委员会的良好沟通。完成了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报告等系列相关财务资料的审计评价。经过协商，公司与其双方达成一致，确定 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费用为 23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0 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的精神，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财务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 2022 年度财务审计的报酬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